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2 學年度

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錄取通知

受文者：

主旨：臺端獲錄取為本校體育學系 112 學年度新生，相關事宜請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確定錄取人數，請於收到本通知後，請依回執聯格式勾選後簽名並蓋私章於 **112 年 7 月 10 日前**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**掛號寄回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**，俾完成書面錄取報到程序。(※確定就讀者，請繳交 2 吋照片 1 張併同回執聯寄回本校，俾利統一製發學生證。)
- 二、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於回執聯中聲明放棄，並填妥放棄錄取聲明書，經家長(或監護人)簽章後，於 **112 年 7 月 10 日前**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**掛號寄回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**，否則不得參加 112 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登記及四技二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。
- 三、本校預計於 112 年 8 月中旬寄發「大一新生入學通知」(含入學報到日期地點及網路填寫資料通知等各項相關資料)，請錄取生屆時留意信件。
- 四、再次恭喜您並竭誠歡迎您成為中教大新鮮人！在未來人生的重要階段，本校亦善盡高等教育學府之責任，引領您成為優秀人才，以開創個人美好的人生前景，並能對社會作出貢獻。若有疑問請洽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，連絡電話：04-22183693。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敬啟

----- (請沿虛線裁下於 **112 年 7 月 10 日前**掛號寄回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) -----

回 執 聯

請於下列方框中擇一打 V

本人獲錄取為臺中教育大學**體育學系**新生並確定就讀。

(請繳交 2 吋照片 1 張併同回執聯寄回本校，俾利統一製發學生證。)

本人欲放棄錄取資格，並依簡章規定辦理相關事宜。(請務必加填後附之「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)

填表人(學生姓名)：

(簽名並加蓋私章)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